

荷兰海洋帝国史 (1581—1800)

顾卫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对所有爱好自由的人民来说,你们是美德的范例,你们是打击对联省不义、实行恐怖统治的暴君之人。你们将留给子孙后代最好的示范,为了保护自由思想和权力,你们将提供给后代基于正义与合法基础上的不可改变的自由与价值。只服从合法与正义的亲王,如此,你们依照良心,参与付出道义上的责任。你们代表全体人民,全体人民的自由与福祉委托于你们。

——1568年“沉默者”威廉(1533—1584)在联省议会上的演说

像世界一样宽广。

——荷属巴西总督约翰·莫里斯伯爵(1604—1679)

在很短的时间内,一个刚形成的国家和民族就达到了最伟大的巅峰状态,世界上哪里有这样一种文明呢?必须记住,就在伦勃朗诞生前50年,世界上就根本不存在我们现在所谓的荷兰民族。即使在“海上乞丐”张扬民族团结的激情气质时,奥伦治亲王还在孜孜不倦地尝试寻找最合适荷兰这个国家的最佳形式,但是他未能在有生之年看到它的诞生。在1584年至1588年那些焦虑的岁月里,谁也不敢预言尼德兰的前途如何。可是,一个新的国家诞生了。她建立在乌特勒支联盟摇晃的基础之上,成为低地国家的躯干……

——约翰·赫伊津哈:《17世纪的荷兰文明》

作为一个陆域和水域面积总共才41526平方公里的小国,荷兰在欧洲历史,乃至世界史的脉络上,其重要性以及意义,远比荷兰国土的面积要大得多。荷兰在世界史的层面上,对于“现代性”形成之历程,具有深远的影响。例如,在其城市的兴起与发展、资本主义之萌芽与建立、宗教改革之具体、共和主义之出现、科技之发明与改良、海外探险以及全球贸易网络的成立等方面。在历史上,荷兰人早就对“全球化”有所察觉。他们透过世界贸易网络,将自身的经济与文化和全球编织在一起。

——张淑勤:《荷兰史》

目录

第一章 古代与中世纪的尼德兰 / 1

- 一、巴达维亚人和弗里斯兰人 / 1
- 二、墨洛温与加洛林王朝时代 / 7
- 三、基督教的传入 / 12
- 四、荷兰伯爵领地王国 / 16
- 五、社会经济与城镇的发展 / 19

第二章 勃艮第以及哈布斯堡王朝的统治 / 32

- 一、勃艮第诸公爵 / 32
- 二、哈布斯堡王朝下辖的尼德兰 / 40
- 三、经济发展与社会生活 / 48
- 四、基督教人文主义 / 55

第三章 “反叛”前的尼德兰社会 / 62

- 一、城镇发展与社会经济 / 62
- 二、行会、民兵、文学社与摄政团 / 66
- 三、宗教信仰的分裂与冲突 / 72

第四章 争取自由与建立新国家 / 80

- 一、菲律普二世的高压政策 / 80
- 二、北方的“反叛”以及阿尔巴公爵的暴政 / 86
- 三、“沉默者”威廉与抵抗运动 / 95
- 四、《根特协议》与《断绝法案》 / 104
- 五、莫里斯亲王的战争以及《十二年停战协定》 / 112

第五章 “黄金时代”的荷兰共和国 / 121

- 一、共和国的政体 / 121
- 二、宗教与政治的内争(1616—1618) / 127
- 三、绵延的战事与国内外局势 / 138
- 四、德·维特主政时期的内政与外交 / 147
- 五、威廉三世与“光荣革命” / 158

第六章 “黄金时代”的社会和人民 / 168

- 一、尼德兰社会各阶层 / 168
- 二、行会和金融业 / 179
- 三、宗教纷争与外来移民 / 189
- 四、军事以及工业技术的改革 / 202

第七章 荷属东印度公司与海上霸权的确立 / 209

- 一、东印度公司的建立及其组织结构 / 209
- 二、驶往东方的船只与船队 / 218
- 三、科恩的开拓与马特索尔科的全盛时代 / 227
- 四、荷兰人攻击“印度国” / 242
- 五、荷兰-日本贸易的开辟与维持 / 258

第八章 荷属西印度公司与美洲殖民地的经营 / 271

- 一、荷属西印度公司的建立 / 271
- 二、非洲西海岸以及加勒比海域的贸易 / 278
- 三、“新尼德兰”和“新阿姆斯特丹” / 285
- 四、荷兰人在巴西的殖民统治(1630—1654) / 290

第九章 伊比利亚人与荷兰人的此消彼长 / 321

- 一、军事技术与谋略的比较 / 321
- 二、经营殖民地的根基 / 325
- 三、传教事业上的竞争与差异 / 328

第十章 荷兰共和国“黄金时代”的文化 / 339

- 一、本国以及殖民地的教育事业 / 339
- 二、游记文学以及制图学的发展 / 347
- 三、智识与文化 / 364
- 四、伟大的视觉艺术 / 410
- 五、异域风物:亚洲纺织品、茶叶和咖啡 / 454

第十一章 “戴假发的时代” / 460

- 一、人口的减少 / 460
- 二、捕鱼业的衰落 / 463
- 三、造船技术滞后以及海外贸易萎缩 / 467
- 四、农业的维持以及工业的衰退 / 473
- 五、资本的流逝以及城市的衰落 / 479

第十二章 共和国的陨落 / 486

- 一、18 世纪早期的荷兰政治和社会 / 486
- 二、“爱国者”运动 / 490
- 三、共和国的最后落幕 / 497

主要参考书目 / 510

后记 / 525

第一章

古代与中世纪的尼德兰

一、巴达维亚人和弗里斯兰人

今天荷兰的正式名称是“荷兰王国”或“尼德兰王国”(the Kingdom of the Netherlands)。“尼德兰”(the Netherlands)这个词汇在字面上就是“低地”的意思,长期以来它一直是一个历史名词,中世纪的时候主要指的是欧洲西北部的低地地区(其地域大约包括今天的荷兰、比利时、卢森堡以及法国的东北部)。这片区域 50% 的地方仅仅高于海平面 3—5 米,有 17% 的地方低于海平面。其境内地势最低之处,约在海平面 6 米以下,故名。不过,在许多场合,“荷兰”(Holland)与“尼德兰”常常不加区别地被人们使用。从历史上看,“荷兰”这个词汇主要是指在 1581 年在反抗和脱离西班牙哈布斯堡王朝统治的尼德兰革命中起主导作用的尼德兰北方七个省,特别是其中的荷兰省(即今天的南荷兰省以及北荷兰省),它也是当今荷兰王国的核心区域。在 16 世纪下半叶北方七省独立的时候,荷兰省负担了新成立的联省共和国总经费的 59% 以上,其人口则占共和国 40% 左右。它不仅是尼德兰北方航运业、商业贸易最为繁荣和社会生活最为富裕的地区,而且在其他各方面如文化和艺术上也处于领导地位。历史学家通常认为,没有荷兰省,就没有北方尼德兰或联省共和国。这也是“尼德兰”通常被称为“荷兰”的原因,反之亦然。在英语中的“荷兰人”(Dutch)其实源于德语中的“德国人”(Deutsch)。英国人起初用这个词指所有的日耳曼人,但是因为随着时间的推移,荷兰人与他们的接触与冲突比其他日耳曼人更加频繁,所以至 16 世纪末叶,“Dutch”便成为专指荷兰人的词了。今天的荷兰王国位于欧洲的西北沿海地区,其领土面积有 41526 平方公里,她与北海相接的海岸线长达 642 公里,要长过她与比利时(407 公

里)和德国(556 公里)的边界线。今天荷兰王国的疆土以及国界是 1839 年尼德兰王国时期界定并经过当时国际承认的,其政体是君主立宪制度。

在罗马人来到以前,当地的历史缺乏文字的记录,人们称之为史前时代。在远古时期,距今 20 万年以前,尼德兰地区是一片覆盖着厚厚冰雪的冻地。在往后的年代里,随着气候的变迁,北极地区的冰层逐渐融化,造成海水不断地上升,逐渐地形成今日欧洲北部的海岸线,并且造就了现代荷兰的基本地形和地貌。另外,海洋、河流以及地势低洼的地形对于尼德兰地区早期的历史发展有着决定性的影响。

历史学家根据考古发现解释了尼德兰地区的历史演变与人类的生活。此地最早的人类活动痕迹是在马斯特里赫特(Maastricht)附近的较高的地带上被发现的,产生的时间大约是在 25 万年以前。从现在的乌特勒支和北布拉班特地区的出土文物得知,在石器时代,人们以粗糙简陋的石斧狩猎,或者采集野果为生。他们在自然的环境中艰难地生活,没有固定的居住地点,为了觅食在各处奔走。在距今 13000 年前至 10000 年前的冰河末期,可能出现了游牧民族的活动,因为人们在这里发现了用于猎杀驯鹿的长矛头。在往后的时间里,人们又使用过弓箭捕猎动物。考古学家还在德伦特地区发现了公元前 8000 年左右人们使用的独木舟的残迹,这是人类已知的最早的独木舟。人们还在德伦特地区发现了属于公元前 4800 年以后的人类巨石墓葬——一些石头堆成的石棚墓,从外观上看,都是把数块大石头放置在地上,一边往外倾斜,地面巨石上方承大型的石板为顶,其架构的留置空间则为墓室。这种巨石文化在欧洲的其他地方如爱尔兰以及伊比利亚半岛等地也多有所见。从今日林堡的马斯河沿岸的石洞中遗存的痕迹来看,公元前 4000 年左右已经有人类居住这些洞穴之中。由于这些地区出产丰富的燧石原料,人们可以使用燧石制作一些简单的工具如石斧和石刀。当时的人类也开始种植一些农作物并饲养动物,过着以农业以及畜牧业为生的生活。在公元前 2800 年至公元前 2100 年之间的贝尔陶器文化时代,尼德兰地区、伊比利亚半岛以及中欧的一些地方都出现了画着螺旋形条纹状装饰的陶器,不过这些陶器质量甚差,制作比较粗糙。随之还发现了铜器以及其他金属器具,这很可能说明当时尼德兰地区是处于当时的欧洲大陆贸易通道上,因为尼德兰本地并不出产太多的金属以及金属器具,同时,还相继出土了青铜时代的墓葬以及铁器时代的骨灰罐。历史学家判断,这意味着当地丧葬习俗的变迁。

公元前 57 年至 53 年,罗马将军恺撒(Julius Caesar,前 100—前 44 年)通过一系列的战役征服了尼德兰的大片土地,这是罗马人来到这里的开始。大约从公元前 55 年至公元 410 年的约 450 年的时间里,罗马人统治了这片土地,并给后世带来了深刻的影响。

由于当地的居民在那个时代并没有自己的文字,所以有关他们的记载也是语焉不详,只能从希腊人和罗马人的记载中找到蛛丝马迹,其中最重要的史籍莫过于恺撒的《高卢战记》。根据他的描述,有两支部落居住在尼德兰地区,即门奈比人(Menapii)和厄勃隆尼斯人(Eburones),前者居住在后来的泽兰、布拉班特北部直至海尔德兰西南部地区,后者则主要居住在现代荷兰的林堡地区直至莱茵河东岸的日耳曼地区,他们都属于比利其人(Belgae, Belgic)。所谓比利其人是古代高卢人的一支,居住在今天的比利时以及法国的西北部。这两支部落都居住在尼德兰的南方,在恺撒统治当地的时期都非常活跃。恺撒的军队建立了自己的居住地,并以莱茵河作为自然的边界,将高卢和广大的其他日耳曼部落居住的地方隔开。但是莱茵河并不能阻挡部族之间的交往,许多比利其高卢人部落其实是部族通婚以后形成的民族成分复杂的部落。恺撒对于比利其人的征服,到公元前 52 年最后完成,罗马人残酷地镇压了所有当地居民的抵抗并控制了这片区域,一个名叫内乌里的部落宁死不屈,最终被恺撒统率的 8 个军团彻底消灭。这一历史事迹曾经令 19 世纪的苏格兰古典主义诗人约翰·斯图亚特·布莱基(John Stuart Blackie, 1809—1895)深感哀伤与感动,他创作了《英雄之歌》(*A Song of Heroes*)来赞颂该部落无畏而长久的抗争。

恺撒在其著作中只是约略地提到了河流三角洲地区,称此地为莱茵河的“巴达维岛”(Insula Batavorum or Island of Batavi),但是他没有提到是谁居住在这片土地上。后来在罗马帝国时代,一个名叫“巴达维”(Batavi)或是“巴达维亚”(Batavians)的部落居住在这个地区。许多年以后,古罗马著名历史学家塔西陀(Publius Cornelius Tacitus, 55—120)在《日耳曼尼亚志》中写道:“所有这些部落中,以巴达维人最为勇敢,他们据有莱茵河中一个岛屿以及河岸一条狭长的地带。他们本是卡狄人(Chatti)的一支,后来因为内乱才被迫迁到现在的住处,因而成为罗马帝国内的一部分。他们仍然保留着古代盟友的光荣标记,那就是:他们不受进贡之辱,也不受包税人的压迫。我们为了攻守之利,所以才让他们免除一般的赋税,而独处一方,作为我们的兵库。”塔西陀提到的卡狄人是日耳曼人中一支强大的部落,生活在今天德国中部图林吉

亚的黑森一带。他所提到的迁徙一事,可能就是指在公元前 38 年,卡狄部落中的一支支持罗马人的部落被罗马执政官和将军阿格里帕(Marcus Vipsanius Agrippa,前 64/62—前 12 年)安置到莱茵河的南岸,他们迁移到了莱茵河三角洲上的一座岛屿定居下来。最早在此地建立居留地的是罗马人,后来克尔特人也可能在这里居住。这支部族来到此地的时候该岛屿已经没有人居住了,因为此前还发生过一次大洪水,冲走了树木和房屋,使当地荒无人烟。他们定居以后取了一个当地人使用的名词“巴达维亚”,自称为“巴达维亚人”。根据后来历史学家的推测,他们居住的地方在今天荷兰的贝蒂沃地区,即在莱茵河河口的卢格杜努姆巴塔沃鲁姆(靠近莱顿)的周围。该部落善于打仗、精于骑术,也会驾船和游泳。许多巴达维亚人开始时与罗马人的关系很好,他们在罗马的骑兵军队中服役,在文化和宗教上也受到罗马人的影响。他们在今天荷兰海尔德兰省的埃尔斯特(Elst)建立了罗马风格的神庙,以供奉地方上的神祇。他们也重视贸易活动,从北海的海水中提取盐,晒干以后运输到罗马帝国全境。公元前 13 年,罗马的将军德鲁苏斯(Drusus Germanicus,前 38—9 年)下辖的罗马军队与巴达维亚人结成同盟,后者享有自由,同时也要向罗马纳贡并且提供兵源。被送往罗马军队服役的巴达维亚人必须服满 25 年的兵役。

根据罗马历史学家塔西陀的记叙,巴达维亚人是日耳曼部落中最勇敢的部族,连罗马人也尊敬他们的英勇气概。在塔西陀撰写的《日耳曼尼亚志》中,描写了罗马将军阿古利可拉率领罗马的军队以及作为盟军的巴达维亚人和佟古累人(Tungri)的步兵一起进攻不列颠人的情形,他说巴达维亚人的表现非常勇敢,他们“逼近敌军以后,用盾牌猛击敌人,打伤他们的头面,将陆地上的敌军击退而把阵线向山上推进。这时候,其他的辅助步兵立即一拥而上,争先恐后地砍杀自己附近的敌人。大军迅速向前追击,匆忙中留下许多半死半活甚至全未受伤的敌人”。后来,巴达维亚的骑兵享誉罗马帝国全境。在公元前 48 年恺撒打败庞培的关键一仗法鲁斯战役中,是勇敢的巴达维亚士兵拼死扭转了战局。自恺撒身亡直到维斯巴芎(Titus Flavius Vespasianus, 69—79 年在位)统治时期,罗马皇帝的近卫军团一直是由巴达维亚士兵担任的。他们对罗马忠贞不贰,甚至为了罗马帝国与毗邻的日耳曼人打仗。

但是,公元 69—70 年,随着罗马皇帝尼禄被刺身亡,罗马发生了严重的内乱,巴达维亚人与罗马人终于发生了冲突。其主要的原因是他们不满罗马人大量地征募本部落的人参加罗马的军队以及当地罗马总督的横征暴敛。

在克劳狄乌斯·西比利斯(Claudius Civilis)的领导之下,他们联合邻近的部落奋起反抗。西比利斯是巴达维亚人中的贵族,曾经接受过罗马式的教育,并且在罗马军队中长期服役。他组成的包括日耳曼人以及克尔特人的低地部落联盟,袭击罗马人设在莱茵河沿岸的堡垒。据说起义者俘获了罗马的 24 艘大船,还击败了前来镇压的 2 个罗马军团,还使在罗马军队中服役的 8 个兵团的巴达维亚老兵倒戈加入同胞的起义之中。后来,维斯巴芑称帝以后,集中兵力对付低地地区,在罗马大军压境的形势下,西比利斯率领军队转战高卢,在特里尔等地被



《巴达维亚人在莱茵河畔打败罗马人》,由艺术家 Otto van Veen 作于 1613 年

罗马军队击败,被迫退回到巴达维亚人的岛屿上。西比利斯最后选择与罗马人议和,恢复了以前与罗马人的关系。他本人则在后来消失于历史的舞台。

虽然西比利斯销声匿迹了,巴达维亚人的此次“反叛”却一直活在尼德兰人民的心中,甚至被后来的尼德兰北方各省人民视为反抗西班牙统治的“尼德兰革命”的具有神话般历史意义的先声,荷兰人曾经将“沉默者”威廉·奥伦治亲王比喻为西比利斯。在荷兰人的想象和历史再现中,巴达维亚人已经成为他们的祖先,并产生了带有浪漫主义色彩的所谓“巴达维亚的迷思”。此种情结曾经在近代荷兰的诗歌与文学作品中不断地被再现。16 世纪荷兰人在占领今天印度尼西亚境内的雅加达以后,将这个地方改称为“巴达维亚”。18 至 19 世纪前往美国定居的荷兰人将他们在纽约、俄亥俄、伊利诺伊、爱荷华和威斯康星的定居点都命名为“巴达维亚”。有一艘荷兰东印度公司大帆船也拥有这个令荷兰人感到骄傲的名字。18 世纪荷兰发生的“爱国者革命”也被称为“巴达维亚革命”。

在现今荷兰土地上生活时间最长的古老民族是弗里斯兰人(Frisian),在

拉丁语中的古称是弗里西人(Frisii)。他们属于说低地日耳曼语的民族,在语言和血缘上与盎格鲁-撒克逊民族和其他低地日耳曼部族都有关系,最早可能居住在今天的德国最北面的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州(Schleswig-Holstein)地区。公元1世纪的时候,罗马人发现他们已经迁居到从斯海尔德河至埃姆斯河河口的沿海地区,也就是在今天德国西北部的沿海地区至荷兰的弗里斯兰省沿海的狭长地带以及弗里斯兰群岛的一些地方。他们来到当地以后,取代了先前居住在这里的克尔特人。弗里斯兰人是最早从事商业的日耳曼部族,从很早的时候起,远至巴塞尔和圣丹尼斯等地都能够找到弗里斯兰商人的足迹,他们是当时日耳曼各民族与克尔特人之间联系的中介人。在罗马皇帝奥古斯都(Augustus,前63—14年)统治时期,罗马人的势力到达易北河流域,与弗里斯兰人发生了初次的接触。公元12年,罗马将军尼禄·克劳狄乌斯·德鲁苏斯(Nero Claudius Drusus)率领舰队,将尼德兰北方沿海地区的弗里斯兰人征服。当时,弗里斯兰人要以牛皮和牛角向罗马人纳贡,并没有像巴达维亚人那样被免除了税金。在罗马皇帝提庇留(Tiberius Claudius Nero,前14—37年在位)统治时期,罗马人开始侵占弗里斯兰人的土地,压迫他们,使他们的妇女以及孩子沦为奴隶,并且课以很高的税收。公元28年,弗里斯兰人不堪忍受罗马人的欺凌,奋起举行武装反抗,他们吊死了罗马的士兵以及税吏,罗马人因而出兵征讨弗里斯兰人。罗马的士兵追击他们,在进入巴都黑纳森林(Baduhenna Woods)的时候遭到弗里斯兰人的伏击而战败。这个故事在古代日耳曼诸部落中口口相传,弗里斯兰人由此成为日耳曼人中的英雄。他们与罗马人的战斗一直持续到公元47年,罗马人第二次征服了这一地区。58年的时候,弗里斯兰人企图在莱茵河与埃瑟尔河之间建立一片缓冲地带,建造房屋以及耕种田地,阻挡罗马人的进攻,但是也遭到了罗马人的驱逐与屠杀。69年,罗马发生内乱的时候,他们与巴达维亚人一起共同反抗罗马人的统治。但是也遭到残酷镇压,罗马人将俘获的弗里斯兰人送到佛兰德斯以及英格兰的肯特,让他们沦为奴隶。弗里斯兰人的名称中有“自由”(Free)的词根,也许因为他们极度爱好自由的秉性。

在以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他们的历史隐没不彰。293年,弗里斯兰人的名称又出现在历史文献中,有记载说他们向罗马帝国在西部的副帝君士坦丁乌斯(Constantius Chlorus, 293—305年在位)归降。这位君士坦丁乌斯就是后来著名的君士坦丁大帝(Constantine the Great, 306—337年在位)的父亲。当时,弗里斯兰人很可能与沿海地区的撒克逊人混居并且通婚,但是后

来撒克逊人则往内陆迁居。拜占庭历史学家普罗科皮乌斯(Procopius of Caesarea, 500—565)说在他生活的时代,弗里斯兰人是居住在不列颠的一个民族,但是这种说法并没有其他史料作为佐证。在 520 年的时候,有人提到弗里斯兰人曾经参加法兰克人清剿莱茵河流域的盗匪的远征。在 6 世纪末叶的时候,法兰克人的文献里屡屡提到这个民族,很可能这时弗里斯兰人居住的领土已经大大地向东、西两个方向延伸了。还有一些弗里斯兰人则参加了盎格鲁-撒克逊民族的海上远征,帮助他们的邻居民族征服英格兰以及苏格兰低地。

弗里斯兰人可能是尼德兰历史上最早试图抵御洪水侵犯、保护自己家园的民族。他们曾经建立过巨大的土墩(荷兰语中称为 *terpen*),用以阻止巨浪与洪水以保护自己的家园和牲畜。最后,他们用土墙把这些土墩连接起来,以起到更好的防洪效果,这便是尼德兰地区最早的堤坝。

二、墨洛温与加洛林王朝时代

日耳曼人原来居住在多瑙河以北和莱茵河以东的广大地区。当公元 58 年恺撒征服高卢的时候,已经有几支日耳曼部落渡过莱茵河的下游侵入高卢人居住的区域。高卢人既被罗马人征服,莱茵河下游西岸的日耳曼人也臣服于罗马,其所占之狭长地带被罗马人划分成为“上日耳曼尼亚”与“下日耳曼尼亚”两部,都属于罗马人的高卢省。这两郡之地又称为“罗马的日耳曼尼亚”。至于莱茵河东岸未归属罗马的日耳曼尼亚则被称为“大日耳曼尼亚”(Germania Magna),在塔西陀的《日耳曼尼亚志》中被特别称为“未被划分的日耳曼尼亚”。

日耳曼民族于公元前 250 年左右就已经开始向西逐渐迁徙,到公元 3 至 4 世纪的时候达到迁徙的高峰。莱茵河流域是罗马人与日耳曼“蛮族”的分界河。莱茵河在当时区分了欧洲这两大民族的文化以及语言。由于历史上的尼德兰地区正好位于这两个文化的分界地区,这正可以解释现今尼德兰地区的语言上的复杂与差异。南部瓦隆地区属于罗马语系,而佛兰德斯地区与邻近的尼德兰北方,则属于日耳曼语系。

西移的日耳曼人,不断地越过莱茵河进攻罗马人沿河建立的堡垒与防线。由此,罗马的疆域与边界,也逐渐地发生了一些变化。在诸日耳曼部落中,法兰克人主要居住在尼德兰的南部地区,撒克逊人与一些弗里斯兰人则

居住在北部。历史学家认为,在尼德兰地区凡是以“thun”为字尾的地名,都属于撒克逊人曾经活动的地区。撒克逊人大多定居于尼德兰的北部,弗里斯兰人则居住在沿海地区的土岗上。德伦特地区的居民很早就已经从事贸易活动,他们变卖自己的家畜和毛皮,与其他西欧和北欧的民族交换货物。

日耳曼部落之间,经常发生大大小小的战争,一些较小的部落,往往被一些较大的和较强悍的部落吞并,从而形成更大的部落。其中,法兰克人中的一支名叫萨利安人(Salians)的部落逐渐击败并驯化了其他法兰克部落。随着法兰克人的南移,巴黎逐渐成为他们的权力中心。406年冬天,日耳曼人冒着严寒越过冰雪封冻的莱茵河,入侵高卢-比利时地区(Gallia Belgica),大肆劫掠;居住在较北地区的法兰克人,也沿着须德海沿岸前进,于430年占据了图尔内(Tournai)和康布雷(Cambrai)等地。

476年,西罗马帝国终于因为“蛮族”的不断入侵以及西部的基督教会的日益强大而走向灭亡。法兰克人的势力,在莱茵河、马斯河与卢瓦尔河流域之间逐渐扩张,并进据塞纳河流域。法兰克王国的墨洛温家族在克洛维(Clovis I, 466—511, 481—509年在位)的统率之下于486年统一了高卢以及尼德兰地区的低地国家,建立了法兰克王国的墨洛温王朝。496年,克洛维在战胜了另一支日耳曼部落阿勒曼尼亚人以后,宣布放弃法兰克人的传统信仰,改信基督教。这一年的圣诞节,他在兰斯率领3000名将士正式接受基督教的洗礼,也正是这个原因,兰斯后来在法国的政治史以及宗教史上具有崇高的地位。克洛维的王国在诸多蛮族王国中引人瞩目,关键的原因之一就是该王国的缔造者在所有的蛮族入侵者中率先带领他的继承人皈依正统的罗马教会,而当时其他各部族在皈依基督教的时候都选择了异端的阿里乌派——这就使得克洛维及其继承人的统治对于其所统治下的罗马-高卢人民具有毋庸置疑的合法性。他赢得了罗马教会以及全体信仰正统教义的基督徒的全力支持,从而使得他在与其他蛮族部落以及蛮族王国的战争中不断取得胜利。511年,克洛维下令召开奥尔良宗教会议,会议将教会的法规提高到与国家法律具有等等的权威性,用基督教堂取代了法兰克传统神庙的神圣地位,并且制定了教堂避难法。不久以后,基督教就成为全体法兰克人必须信奉的国教。

墨洛温王朝统治下的地域,生活着不同的民族,由不同的日耳曼部落以及罗马高卢-比利时人融合而成。各个部落都有自己的习惯法,平时的日常事务以及罪犯的处罚,都是依据有久远以来形成的习惯法而行。与罗马的文

明相比较,日耳曼人社会的结构也比较简单,文化水平当然也比较低下。不过,由于法兰克人逐渐皈依了基督教,他们与已经基督教化的罗马文明有了相互融合的前提,两种文化也就能够融合并存。当时的社会,大致上分为贵族、自由民以及奴隶三个阶层。墨洛温王朝的贵族阶级,包含了日耳曼的贵族以及罗马人的贵族,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也逐渐与自由人通婚。奴隶则被视为个人的财产以及商品。在宗教信仰方面,日耳曼人原先有自己的自然宗教,即将自然的事物人格化——如云雨雷电之神、农作物之神、爱情之神。日耳曼人在膜拜神祇的时候,往往在自然界中建造的简单的石头神庙中进行。4世纪的时候,已经有部分日耳曼人在罗马教会派出的传教士的影响之下皈依了基督教,但是日耳曼人大规模的集体皈依,则发生在墨洛温王朝的统治建立以后。

克洛维去世以后,按照法兰克部族的萨利安法律,由他的四个儿子分别继承其领土。最初的时候,由于王国持续不断的扩张,尚未出现分裂的危机。他的儿子们甚至将领土向南推进到邻近地中海的地区。之后不久,王国的扩张以及分裂同时进行。在克洛维的子孙当中,克洛达里乌斯一世(Chlotarius I, 511—558年在位)和达戈贝尔特一世(Dagobert I, 629—639年在位)分别建立了两个小国即位于卢瓦河流域的纽斯特里亚(Neustria)和位于莱茵河以及马斯河之间的奥斯特拉西亚(Austrasia),这两个小国的领土都包含了部分的尼德兰地区。达戈贝尔特一世后来征服了弗里斯兰的大部分地区,并在位于今天荷兰乌特勒支省西南部的多里斯塔特(Dorestad)的附近建立了一个重要的贸易据点,它就是位于今天荷兰中部的迪尔斯泰德附近的韦克(Wijk bij Duurstede)。该城市的名称就是“临近多里斯塔特的地方”的意思。这座城市在6世纪的时候就已经初步形成,它位于一座罗马人建立的古代要塞之上,由于这里既可以通海,又位于莱茵河的支流下莱茵河(Nederrij)的最北的河口上,众多的商人沿着不同的路线来到这里。到7世纪的时候,这里形成了中世纪早期欧洲西北部的一个重要的商业定居点,是西北欧的贸易中心,呈现出商业以及航运的繁荣迹象。从这里出发的船只,也可以通往尼德兰的南部、今天法国的北部以及尼德兰的北部地区,从北方的口岸出海以后,可以通往英格兰、地中海、波罗的海沿岸地区以及远至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地区,还可以远至拜占庭帝国以及穆斯林哈利法统治下的中近东地区。最近的考古发现,这座城镇分为港口、贸易区以及农业区三个部分,还有基督教教堂以及墓地,可以想见在当时必定相当繁荣。由于这个贸易中心的存在,北海与波罗的海沿岸的贸易往来变得频繁了,这条海上的商路是日后尼德兰商人

经常行走的传统的线路。当时,许多域外的商品如锡器、毛皮、鲸油、葡萄酒以及琥珀等都在这里出售,从美因茨运来的葡萄酒是大宗的商品,当地考古发现有许多莱茵河谷的装葡萄酒的木桶。840年以后,这里因为维京人的入侵和劫掠而衰落下去了。

在墨洛温王朝的后期,在奥斯特拉西亚的宫相家族中,具有胆识以及财力的矮子丕平(Pepin the Short, Pepin III, 714—768)于751年废黜了国王,并自行称王。从此法兰克王国进入加洛林王朝统治时期。丕平是著名的查理·马特(Charles Martel, 688—741)的儿子,早年接受位于巴黎附近的圣丹尼斯修道院的僧侣的宗教教育,具有虔诚的宗教信仰并了解基督教在普通民众中的影响。为了赢得信奉基督教的人民对于此次政权易手合法性的认同,他的篡位之举得到了罗马教宗扎迦利亚斯(Pope Zacharias, 741—752年在位)的认可,后者还派遣享有“日耳曼使徒”声誉的当时任美因茨大主教的圣博尼法斯(St. Boniface, 675—754)大主教为他举行涂抹膏油的祝圣礼仪。754年,新即位不久的罗马教宗史蒂芬二世(Stephen II, 752—757年在位)亲自来到巴黎的著名的圣丹尼斯修道院为丕平举行了第二次涂抹膏油的加冕典礼。此种涂膏油的仪式取自《旧约》,教宗就如同古代犹太人中的为弥赛亚(王)加冕的祭司,以天主的名义赋予丕平登基的合法性,从而用天主拣选国王的新的形式取代了以往日耳曼各部族由各部落首领选举国王的旧传统。作为回报,756年,矮子丕平则进军意大利北方,为教宗解决了长期以来一直困扰着教廷的伦巴第人的威胁。丕平还将意大利中部的拉文纳地区以赠献的形式交给罗马教宗,是为“丕平赠土”,这就是后来自中世纪至1870年长期存在的“教宗国”的开端。

768年,丕平逝世,他的儿子查理(Charles, 约742—814, Charles the Great, Charlemagne)继承了阿基坦和尼德兰地区的领土。查理的兄弟卡洛曼(Carloman)则获得今天法国的东部地区。在卡洛曼去世以后,查理兼并了他的领土,并向所有的方向扩张其领土。774年时,他率领军队先是为教宗哈德良一世(Hadrian I, 772—795年在位)彻底征服了伦巴第地区,教宗则赐予他罗马贵族的称号。从772年至785年,查理通过一系列艰苦的战争征服了撒克逊人,778年征服巴伐利亚,791年至796年征服阿尔瓦王国以及潘诺尼亚地区。他的军队还越过比利牛斯山脉与摩尔人的军队打仗。查理还征服了弗里斯兰人,将整个尼德兰地区纳入他的帝国的版图,由此,他被称为“查理大帝”或“查理曼”。800年圣诞节,罗马教宗利奥三世(Leo III, 795—

816年在位)在罗马圣彼得大教堂祭坛前为查理曼举行了加冕典礼,将一顶以前是罗马皇帝的冠冕放置在查理的头顶之上,并称他为“罗马人的皇帝”(Imperator Romanorum, Emperor of Romans),此举表明罗马教廷意欲与远在君士坦丁堡的拜占庭王室分庭抗礼的意愿。查理大帝将他的宫廷迁移到位于奥斯特里西亚的亚琛(Aachen),“亚琛”在德语中意谓“水”或者“泉水”的意思,因为这里自罗马时代以来就以拥有众多的含丰富的矿物质的温泉疗养地而闻名遐迩。这是一座在今天德国西部边境上的城市,它在地理位置上靠近今天的比利时与荷兰,也就是历史上的尼德兰地区。由于它在莱茵兰和法国北部地区之间拥有重要的战略地位,丕平曾经在这里建立过一座要塞。查理曼大帝将宫廷移到这里以后,修建了著名的王宫和教堂,它们是加洛林文艺复兴建筑的代表作品。幅员辽阔的查理曼帝国,从比利牛斯山脉到多瑙河流域,从弗里斯兰到意大利的中部,全部囊括在其版图之内,亚琛位于帝国乃至欧洲的中心,马斯河流域也就成为核心的区域。

814年,查理曼逝世了。他的后裔为争夺王位而爆发了旷日持久的“加洛林内战”。为了解决接踵而来的领土继承问题,交战各方在843年签订了《凡尔登条约》(Treaty of Verdun),将整个帝国分为三个部分。这个大帝国的分裂不仅对于欧洲的政治产生明显的影响,对于尼德兰地区也有很深远的历史意义。在这分裂出来的三个部分中,相当于今天德国的东法兰克王国(Eastern Francia)由日耳曼的路易(Louis of German, 805—876)继承,隶属于今法国的西法兰克王国(Western Francia)则由秃头查理(Charles the Bald, 823—877)统治,而位于东西法兰克王国中间的中法兰克王国(Middle Francia)则由洛泰尔一世(Lothair I, 817—855年在位)继承,这些地区介于莱茵河到马斯河、罗纳河谷、须德海沿岸以及意大利的北方一带,包括低地地区即尼德兰、阿尔萨斯、洛林、勃艮第、普罗旺斯、意大利王国(意大利北方)以及两座帝国城市即亚琛和罗马。在名分上,洛泰尔一世继承了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名义。在今天荷兰境内的马斯河东岸的马斯特里赫特以及比利时的列日地区,还可以看到洛泰尔时期的一些历史建筑的遗迹。

在《凡尔登条约》建立之下的东、西法兰克王国,后来都逐步走向强大。而夹在它们中间的由洛泰尔一世继承的包含尼德兰地区的中间地带,在后来一直成为东、西法兰克王国互相争夺的对象。历史上的尼德兰地区始终处于被左右邻居的强大势力所威胁的境地。875年,秃头查理夺得控制帝国的权力。880年,洛泰尔王国的北部,逐渐遭到东法兰克人的入侵,终于在925年

被亨利(Henry the Fowler, 919—936年在位)兼并。959年,这片区域又被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奥托一世分割成上、下洛泰尔两个部分,上洛泰尔包括今天法国的洛林地区,下洛泰尔则包括了大部分的尼德兰地区。严格说来,在中世纪的时候直至1648年《威斯特伐利亚和约》签订为止,尼德兰北方的大片领土一直是在神圣罗马帝国境内的。不过,由于神圣罗马帝国经常处于所谓的“既不神圣又不罗马”的尴尬局面,尼德兰各个地方的诸侯国的伯爵和公爵就伺机而动,成为强大的地方政权。

三、基督教的传入

早在公元4世纪的时候,基督教的信仰已经传播到莱茵河流域的日耳曼人的中间。当时,尼德兰地区的一些接受了罗马文化的居民已经成为基督徒。尼德兰地区的传教事业,大致上是由爱尔兰的修道士们以及居住在尼德兰南方的已经接受基督教教义的高卢人开创的。圣阿曼杜斯(St. Amandus, ?—675)是墨洛温王朝时期佛兰德斯基督教会的创立者,被称为“佛兰德斯的使徒”。他出生于今天法国境内的南特附近,以后又去了图尔,最后去了布尔日传教,他在当地主教圣奥斯特里吉西卢斯(St. Austregisilus)的指导下过着

苦修的生活。628年,他被祝圣为一个没有主教区的主教,开始非常活跃地在佛兰德斯以及科林西亚等地展开布道活动。633年,他在尼德兰南部的根特建立了圣彼得以及圣鲍勃(St. Bavon)两座修道院,后者是以修道院的赞助者的圣名来命名的。不久以后,他又在今比利时南部埃诺省的斯海尔德河畔的图尔奈附近的埃尔农(Elnon)建立了一座规模更大的修道院,在最后的岁月里他成为该修道院的院长。从那时起,人们称他为圣阿曼杜斯。据说,从649年至652年,他是马斯特里赫特地方的主教。

圣威利布洛德(St. Willibrord, 658—739)是尼德兰地区基督教会历史上的另一位重要的人物,被称为“弗里斯兰的使徒”(Apos-



圣威利布洛德,被称为“弗里斯兰人”的使徒